

# 周晓初：追求生活慢节奏

70后的周晓初，和同龄人有点不一样。就像他自己说的那样：“打小我就跟其他孩子格格不入，弹球、洋画儿……别人玩的我不爱……”

许是家族血液里遗传的基因，能让周晓初上心的只有玩鹰和做弓，“跟打猎相关的东西我都爱，能随便玩的年代我赶了个尾巴。近十多年来的主要兴趣是做弓和收藏——我收藏老的鹰猎器具和清弓箭。”早在上世纪90年代初，不过十几岁的他，就已经举着鹰逛鸟市了。周晓初说：“到现在，北京40岁以上玩鹰、玩鸟的人，基本上没有没听说过我的。”

“生活要舒服，赚钱要有够，能喝上面儿粥就不错。”自诩对人生规划非常欠缺的周晓初，喜欢追求的是生活的慢节奏，他说：“能玩鹰，能做弓，能把自己会的手艺往下传。”当然，最让周晓初感到遗憾的，是中国传统射箭技法的日益衰败，“虽然现在传统弓箭做弓的技法没有失传，但射箭的手法现在却面临着无法普及的困境，我希望可以尽自己最大的能力，去恢复中国传统射箭手法”。



周晓初

1977年11月16日生于北京，清弓箭制作传承人，鹰猎器具及清弓箭收藏家。在潜心制作清弓之余，周晓初对清弓的型制、画活背后的文化解析和历史渊源，亦有很深的研究。



□ 书评细语

## 他为中国农村“立传”

大牛

《走出自己的天空》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的作者何江出身中国农村的贫困家庭，成为哈佛大学毕业典礼登台演讲的首位华人，入选象征财富和代表企业家精神的《福布斯》杂志，获得世界顶级智库阿斯彭研究院学者荣誉。

《走出自己的天空》是在世界著名历史学家尼尔·弗格森的指导下完成。它不仅仅是一本关于何江自己的书，更是关于他的家庭、他所成长的村落的一本传记。

何江出生于宁乡县坝塘镇停钟新村，父母种田打鱼，他从中国科技大学毕业后，赴哈佛大学攻读生物化学，硕博连读，如今在麻省理工学院进行博士后研究，主攻生物领域。他是第一个登上哈佛大学毕业典礼演讲台的中国人，又被福布斯杂志评为30位30岁以下医疗健康领域青年俊杰。

《走出自己的天空》共10个章节，每个章节都记录了农村生活的不同侧面，它们拼接在一起，组合成了农村生活的一个全景。何江说，5年前他还只是刚进入哈佛大学的懵懂博士生，对周围的一切都十分好奇。有一天，他偶然发现了尼尔·弗格森的一场关于经济全球化的讲座。讲座后，何江跟尼尔·弗格森聊起了中国，引起了尼尔·弗格森的浓厚兴趣。在他叙述完自己过去29年从湖南宁乡农村进入县城、省城，再走到美国波士顿的时候，尼尔·弗格森对他讲：“这一路，好像完成了一次快进版的工业革命。”并建议他把“这一路”写下来，以中国乡村的经历为蓝本，写一个他成长所认识的乡村的变迁。

实际上，何江进入哈佛大学也并非一帆风顺。他刚进去第一年、第二年最大的问题是，中科大毕业立马到哈佛，有一个很强的不适应过程。突然发现，那边有很多优秀的人，旁边的人都非常杰出，自己的内心会有很大的挣扎、纠结。何江刚到哈佛，英文远没有毕业典礼演讲时的那么好，当时的听、写没有问题，但是和人交流的时候状况百出，因为文化上有很大的区别。他意识到这个问题，很快就做破冰式的尝试，比如跑去当哈佛本科生的助教，了解他们的校园文化。包括写这本书，当时鼓励他的教授是非常有名的历史学家、经济学家，是哈佛商学院的教授。何江当时在他演讲之后就很大胆地问：“能否和您聊一下关于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问题？”

人到了一个新的环境都有一个适应期，这个过程当中，人需要有很大的敏感度，找自己的定位，设定阶段性的小目标。对何江来说，从中国到美国是一个很大的转折点，也让他走出了一片新的天空。

## 玩鹰过去靠的是经济实力

周晓初说：“我们家从上几辈子都是生意人，祖宅就在现在的崇文门新世界。”借着奶奶和父亲的描述，他想象着祖辈们的风光：“家里的生意不少，珠宝、皮货、古玩都做，家里还有一个帽子厂”。

因为有钱，玩鹰便成了家里上下几辈儿的共同爱好，周晓初说：“玩得最盛的，就是奶奶的父亲这一辈，但他没有儿

子，只有我奶奶这么一个独生女。”周晓初说，在过去，玩鹰是有钱人家的专利：“这跟社会阶层没关系，完全要靠经济实力”。

这位喜欢玩鹰的太姥爷，在周晓初3岁那年去世。“他已经完全脱离了傻玩，关心的话说，就是有充分的理论基础。比如说喂鹰的水葫芦，为

什么约腰翘头？一般人只知道这样比较美观。我太姥爷却发现，这跟鹰猎有关——鹰猎的季节基本在冬季，冬天外界很寒冷，但冷水容易伤鹰，所以人们习惯于将水葫芦揣在怀里，以保持水温，约腰翘头的造型，正好适合入怀。”周晓初说。

受太姥爷、奶奶、父亲的影响，周晓初自小就痴迷于这

些，他说：“现在普通人对玩鹰有几大误区：一是认为玩鹰的都是旗人；二是觉得玩鹰的传统主要在新疆、内蒙古等地，后来才传入北京；三是认为熬鹰就是虐鹰，搞得跟集中营似的。这些看法都不靠谱。比如熬鹰，在正经的鹰猎师面前，一般电视节目里找的那些人，说的有不少是谎言。”

## 因玩鸟开始学习做清弓

因为从小耳濡目染，周晓初对玩鹰的热爱，远胜于父亲，“对于人生的规划我比较欠缺，就是从小爱玩”。周晓初认为自己血液里有着家族遗传的基因，“只要是和打猎相关的东西，我都非常感兴趣”。出生在上世纪70年代的周晓初刚好赶上了鹰猎的尾巴，跟着父辈们上山逮过

兔子抓过山鸡，他说：“打小我就跟其他孩子格格不入，弹球、洋画儿……别人玩的我不爱，这东西有意思吗？”

十几岁时，周晓初就已经成了家附近鸟市的常客，没事就举着鹰去溜达；鸟市就跟茶馆一样，是个小社会，也是学习、展示、交易的地方”。不过，

随着鹰猎逐渐淡出现如今的生活，周晓初也渐渐不去鸟市溜达了：“现在的鸟市，都是牡丹、鹦鹉、巴西龟的天下了”。

幸运的是，因为早年间混迹鸟市的缘故，周晓初结识了不少鹰友、鸟友，也结识了自己后来的制弓师傅孙有元。“过去老北京，玩鹰的人一般也玩鸽

子，玩鸽子讲究有三件宝，弓、捺、哨，这里边的弓就是弩弓。我在鸟市上结识了一位好友，他对我说：‘我父亲也做弩弓。’就这么着，在朋友的介绍下，周晓初很快就迷上了弓箭制作，为了学得这门手艺，2002年，周晓初正式拜孙有元为师，潜心学习清式筋角复合弓的制作。

## 做弓和收藏就是我的生活

“一开始就是单纯喜欢，接触以后发现，弓箭里边的知识博大精深。每朝每代的弓型都不一样——弓型的改变，能够改变弓箭的打击效果。”周晓初说，目前在世界范围内，只有清弓是没有任何争议的中国弓型。

“我现在的的生活就是围绕着做弓和收藏两件事。”周晓初

说，做弓这件事急躁不得：“做弓就跟种庄稼一样，一年收一拨儿”。一把清式筋角复合弓，从选材到成品，大大小小需要经历近两百道工序，周晓初坦言，一年的极限，也不过十几张弓。他说：“比如勒面儿，从早上起来，一天最多能勒四张牛角——牛角，在弓里边叫弓面儿。”

周晓初享受着属于自己的慢节奏生活：“能玩鹰，能做弓，能把自己会的手艺往下传”，这就是周晓初梦寐以求的理想生活，“我这个年龄的人，基本上都在忙着赚钱。但我比较追求生活的慢节奏，生活要舒服，赚钱要有够，能喝上面儿粥就不错”。

做弓的闲暇，周晓初把自己的大部分精力放在对清弓箭

和鹰猎用具的收藏之上。得益于祖辈的传承和这些年来自己在各地古玩市场的淘换，周晓初收藏颇丰，他说：“这两类收藏，我感觉目前没有人可以和我比。我放弃了年轻人该有的物质生活，让自己的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，但我觉得这一切都很值得。”

北京晨报记者 何安安